

四平市儿童福利院
2022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二年 一月

四平市儿童福利院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四平市儿童福利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四平市儿童福利院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预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十、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四平市儿童福利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四平市儿童福利院坐落于铁西区“中华名城”小区内。是由市政府投资，国家民政部“蓝天计划”项目资助，于2008年10月建成并投入使用。占地面积9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3276平方米，床位50张，是四平市民政局直属的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也是四平市区唯一一所国家创办的儿童福利机构，是全国脑瘫康复示范基地之一、吉林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康复定点机构。对辖区内孤、残儿童进行养护、医疗、康复和教育，并开展国内外送、领养以及家庭寄养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平市儿童福利院承担四平地区孤儿和弃婴的养护、医疗、康复、教育、国内外送养等工作。院内现收养孤残儿童18名；在院职工31名，服务于一线的特教，康复师，保育员总计14名；在职及后勤人员17名。院内分行政办公区，儿童生活区，教育医疗康复区和后勤生活保障区等四个区域。院内孤残儿童和社会散居孤儿城乡合作医疗保险缴费一律由财政承担。残疾儿童进行手术矫治、语训、康复训练已列入“残疾孤儿手术康复明天计划”。符合正常入学条件的儿童均能就近接受义务教育。

第二部分 四平市儿童福利院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85.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 （补助）	85.84	二、外交支出	
非税收入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收入	92.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三、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五、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98
七、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4.48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3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92.00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77.84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77.84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上年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 入 总 计	177.84	支 出 总 计	177.84

[illegible]

附表:3

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7.84	一、一般公共服务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85.84	二、外交支出		
非税收入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收入	92.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98	
		九、卫生健康支出	4.4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38	
		二十三、其他支出		92.00
本年收入 合 计	177.84	本年支出 合 计	85.84	92.0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收入 总 计	177.84	支 出 总 计	85.84	9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总 计	85.84	85.8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98	73.9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3	9.8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3	9.83	
社会福利	64.15	64.15	
儿童福利	64.15	64.15	
九、卫生健康支出	4.48	4.4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8	4.48	
事业单位医疗	3.93	3.93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5	0.55	
十、住房保障支出	7.38	7.38	
住房改革支出	7.38	7.38	
住房公积金	7.38	7.3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85.84	85.84	
一、工资福利支出	84.24	84.24	
基本工资	31.92		
津贴补贴	5.33		
奖金	2.66	2.66	
伙食补助费			
绩效工资	21.55	21.5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83	9.83	
职业年金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3	3.9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5	0.55	
住房公积金	7.38	7.38	
医疗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9	1.09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6	1.60	
办公费	1.6	1.60	
印刷费			
咨询费			
手续费			
水费			
电费			
邮电费			
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差旅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维修（护）费			
租赁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			
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备 注
合 计	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0	
3、公务用车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2）公务用车购置	0	

说明：

1、“2022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1 个预算单位。

2、“2022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8 人，其中：在职人员 8 人，离退休人员 1 人。

2022 年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 年度)

填报单位 (盖章) 四平市
儿童福利院

预算部门 (盖章)

填报日期: 2022 年 1 月 22 日

预算部门（单位）名称及编码		四平市民政局 314002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在职人员工资、津贴、绩效以及社会保险等支出	
	孤儿护理人员的劳务费		为孤儿提供饮食、做康复护理人员的劳务费	
	孤儿基本生活的救济费		保障儿童日常基本生活需要	
年度 绩效 目标	目标 1：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社会保险等支出 目标 2：孤儿救助项目救济费 42 万元，我院负责孤儿伙食、基本医疗、日常用品、康复护理等基本生活需求，2022 年预算孤儿人数 25 人，根据四民发【2021】6 号文件，孤儿补助标准 1400.00 元，保障孤儿基本生活 目标 3：孤儿救助项目劳务费支出 50 万元，我院聘用人员 16 人，每月平均月工资额 2600.00 元，保障残儿童的护理工作，保障儿童的生命安全同时提升护理工作高质量水平。			
年 度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实际人数	8 人
			孤儿护理人员人数	16 人
			孤儿预算指标数	25 人
		质量指标	职工工作效率	基本满意
			保障孤儿的人身安全	基本满意
			孤儿生活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情况	2022 年底完成
			护理人员过完成情况	2022 年底完成
			孤残儿童生活救济完成情况	2022 年底完成
		成本指标	职工工资发放金额	85.84
			孤儿劳务费不超过财政预算	50 万元
			孤儿救济费不超过财政预算	42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孤残儿童护理水平	在效提高
			职工工作效率	继续提升
			提升孤残儿童生活质量	继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我院福利事业服务水平	良性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儿童对护理人员满意度	100%
			社会公众对儿童院工作满意度	100%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2 年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4.8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92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84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38 万元、医疗卫生 4.48 万元，政府性基金是 92 万元，2022 年收支总预算 177.8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减少 30.11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调出本单位，人员经费随之减少。

二、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 0 万元，没能差异

2、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 0 元，主要原因是没有发生支出数。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纳入预算管理；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本单位没能公务用车，只有业务用车。

三、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2022 年部门 0 家行政单位以及 0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增加）0 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责和工作重点，2022 年确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为：1、人员工资福利支出,2、孤儿护理人员的劳务费 3、孤儿基本生活的救济费 2022 年确定 3 个支出项目，涉及金额 177.84 万元。其中：孤儿护理人员的劳务费、孤儿基本生活的救济费项目，涉及金额 92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1：孤儿救助项目救济费 42 万元，我院负责孤儿伙食、基本医疗、日常用品，康复护理等基本生活需求，2022 年预算孤儿人数 25 人，根据四民发【2021】6 号文件，孤儿补助标准 1400.00 元，保障孤儿的基本生活；2：孤儿救助项目劳务费支出，我院聘用人员 16 人，平均月工资额 2600.00 元，保障残疾儿童的护理工作，保障儿童的生命安全，同时提升护理工作高质量水平。；进一步细化为产出指标下的 数量指标，分别为在职实际人数 8 人、孤儿护理人员人数 16 人、孤儿预算指标数 25 人；质量指标分别是职工工作效率，基本满意、护理人员护理水平，基本满意、孤儿生活保障率，100%；时效指标分别是各项工作完在情况，2022 年底完成，护理人员护理完成情况 2022 年底完成，孤残儿童生活救济完成情况,2022 年底完成；成本指标，职工工资发放金额 84.84 万元，孤儿救助项目不超过财政预算 50 万元，孤儿救助项目救济费不超过财政预算 42 万元；社会效益指标分别是提

升孤残儿童护理水平，有效提高、职工工作效率，继续提升、提升孤残儿童生活质量，继续提升；可持续影响指标是推动我院福利事业服务水平，良性发展、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分别是儿童对护理人员满意度 100%、社会公众对儿童院工作满意度 98%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